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月2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5人，亲自出席董事1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议案》

赞成票1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工作变动的原因，谭兆春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谭兆春仍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谭兆春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意聘任吴啸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2019年4月27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意见：1、经审阅个人简历，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

2、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3、经了解，本次聘任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任工作岗位的职责要求。

4、同意聘任吴啸为公司财务总监。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谢飞鸣、黄智华、雷骞国、敖新华、尹爱国、饶东云、谭兆春、宋瑛、居琪萍回避表决本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南昌亚东水泥有限公司等公司预计 2019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金额为 253000 万元。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票 15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等提供担保, 担保金额共计 37500 万元, 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票 15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赞成票 15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本次会议相关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3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之《方大特钢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方大特钢关于担保的公告》、《方大特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方大特钢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3 日

简历:

吴啸，男，1972年1月出生，研究生，历任萍乡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